

彰化藝術高中【因應疫情提升至警戒第三級】之

畢業證書及離校手續辦理規劃

一、依據：

- 1、**教育部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4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078578 號函辦理。**
- 2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全國實施疫情警戒第三級時間延長，為降低群聚感染之風險，維護學校師生健康及學習權益，教育部考量學期完整性，全國各級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停止到校（園）上課之期間，**延長至 110 年 7 月 12 日止**（高中以下學校休業式），學生改採居家線上學習，亦請所有學生（學童）停止前往，留在家中學習。本校應行因應措施如下：

學務處、教務處

一、離校流程暨畢業證書發放說明：

1. **依據教育部已公告全國停課到 7 月 12 日(五)止**，因此 **7/5-7/16** 日安排畢業生返校領取畢業證書及辦理離校手續。
2. 承上，擬訂於 **7/5-7/16** 日早上 9：00 至下午 5：00 進行全班大掃除及桌椅搬移（詳見表一）。國三、高三畢業生接續辦理離校手續，採國、高中班別每日一班，同時段採每班人數 5 人，採 1 進 1 出，待完成後回原班，請導師同仁協助發放畢業證書、畢業生獎狀、獎品等資料。
3. 若疫情持續延燒有接獲上級特別指示，上述事宜將進行滾動式修正，將於學校網站公告週知。

表一 國三、高三各班離校日期表

部 別	項目	返校日期	備註
	班級		
國 中	音三 1	7 月 1 日(四)	
	美三 1	6 月 29 日(二)	
	舞三 1	6 月 30 日(三)	
	體三 1	6 月 28 日(一)	
	普三 1	7 月 2 日(五)	
	普三 2	7 月 5 日(一)	
高 中	音六 1	6 月 28 日(一)	
	美六 1	7 月 1 日(四)	
	舞六 1	6 月 29 日(二)	
	體六 1	6 月 30 日(三)	
	體六 2	6 月 29 日(二)	
	普六 1	6 月 30 日(三)	
	普六 2	7 月 5 日(一)	
	普六 3	7 月 2 日(五)	
英六 1	7 月 6 日(二)		

二、離校流程：

1. 各處室離校簽辦單工作單內含各班教室日誌、CD player 及各類遙控器、班級鑰匙、升學百寶箱、班級書箱、醫藥箱、班級掃地、清潔工具、各班公用餐具、高三教科書退費、冷氣儲值卡退費、個人退費、整理各班教室及個人物品。流程說明如下：

序號	辦理項目	班級負責人	處室承辦人	承辦人員核章
1	教務處離校簽辦單工作單	導師	教務處	
2	學務處離校簽辦單工作單	導師	學務處	
3	輔導處離校簽辦單工作單	導師	輔導處	
4	總務處離校簽辦單工作單	導師	總務處	
5	圖書館離校簽辦單工作單	導師	圖書館	

2. 學務處會統一製作離校手續單，由導師協助依權責執行，完成下列欄位物品繳回後，至相關處室核章。全單皆完成核章後，請將本單繳回學務處訓育組。